

评标报告

项目名称:	王老吉大健康南沙基地（一期）项目电动叉车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0724-2320N2340128
招标人: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评标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招标情况

受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单位”）的委托，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招标代理”），负责王老吉大健康南沙基地（一期）项目电动叉车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招标工作。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

四轮电动平衡重式叉车（10台，带磷酸铁锂电池和货叉等），配套充电器（10套，带充电器电源插头和电缆线等）；站踏式电动托盘搬运车（2台，带磷酸铁锂电池和货叉等），配套充电器（2套，带充电器电源插头和电缆线等）；手动托盘搬运车（10台）；本项目所有货物的供货、运输、装卸、保管、检验、安装、调试和相关服务。

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的《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采用国内公开招标方式。按国家法律规定，本项目于2023年01月19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本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2月23日10:00（北京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6开标室共收到12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名单如下：

序号	投标人
1	广州浙杭叉车有限公司
2	广州市拓宏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3	林德（中国）叉车有限公司
4	广州皇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	广东合力叉车销售有限公司
6	广州天仁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7	深圳市柏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广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州丰杭叉车租赁有限公司
10	广州杭亚叉车有限公司
11	合肥搬易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	东莞市励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截止后，招标代理机构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6开标室唱出各投标人单位名称、投标价格、投标保证金、授权情况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内容。最终进入评标的名单如下：

序号	投标人
1	广州浙杭叉车有限公司
2	广州市拓宏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3	林德（中国）叉车有限公司
4	广州皇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	广东合力叉车销售有限公司
6	广州天仁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7	深圳市柏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广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州丰杭叉车租赁有限公司
10	广州杭亚叉车有限公司
11	合肥搬易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	东莞市励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4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本项目转入评标阶段。

评标委员会

全部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本次评标，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委派的业主代表2名，及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5名专家，合共7名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自行推选产生，确定为评标委员会主任，主持评标工作。

详见评标委员会名单

评标过程

评标工作原则是：“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评标工作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含澄清）、投标文件（含澄清）。

- 1 本项目的评标程序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
- 2 评标委员会在认真研读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文本文件后，由各评委独立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3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递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形式评审；经评审，全部12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满足形式评审内容，通过形式评审。详见《形式评审表》、《形式评审汇总表》。

4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形式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经评审，深圳市柏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单项合同业绩金额不足 120 万；合肥搬易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未提供经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货物签收证明或用户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东莞市励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未提供经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货物签收证明或用户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上述 3 家投标人不通过资格审查。其余 9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满足资格审查内容，通过资格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资格审查汇总表》。

5 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响应性评审，经评审，广州天仁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九、投标设备技术系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9-1.2 站驾踏式电动托盘堆垛车”电池容量技术参数响应为 150AH, 不满足招标文件★条款：“ $\geq 160\text{AH}$ ”的要求；广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十、投标设备技术系能指标的详细描述：站驾踏式电动托盘堆垛车”电池容量技术参数响应为 150AH, 不满足招标文件★条款：“ $\geq 160\text{AH}$ ”的要求。上述 2 家投标人不通过响应性评审。其余 7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均满足响应性评审审查内容，通过响应性评审，可以进入价格的评审。详见《响应性评审表》、《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6 商务技术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评审。

详见《商务评审表》、《商务评审汇总表》、《技术评审表》、《技术评审汇总表》。

7 计算各投标人的评审价格。

经评审，所有进入价格评审的投标文件的报价均不需做调整。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的要求完成价格评分。详见《价格评审表》。

8 综合评审

根据评标办法规定，评标委员会对上述投标人的综合情况（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进行汇总，并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详见《综合评审表》。

评标结果

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广州市拓宏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名第二的广州浙杭叉车有限公司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名第三的林德（中国）叉车有限公司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具体推荐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州市拓宏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最终投标报价（含税）：¥1,760,000.00 元；

最终投标报价（不含税）：¥1,557,522.12 元；

第二中标候选人：广州浙杭叉车有限公司；

最终投标报价（含税）：¥1,736,300.00 元；

最终投标报价（不含税）：¥1,536,548.67 元；

第三中标候选人：林德（中国）叉车有限公司；

最终投标报价（含税）：¥1,161,000.00 元；

最终投标报价（不含税）：¥1,027,434.00 元。

评标委员会主任（签名）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日期：2023 年 02 月 24 日